

《中国地质》征稿簡則

一、《中国地质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部的綜合性的机关刊物。它的任务是传达和闡述党在地质工作中的方針、政策以及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；交流地质工作成果、方法和經驗，指导实际工作。它以大部分篇幅刊載地质科技稿件。它的主要讀者对象是地质局、队的各級领导干部和地质技术人員。

二、本刊为月刊，每月十日出版。

三、本刊征求下列方面的稿件：

1. 闡述、解释地质工作的重要方針、政策方面的文章。
2. 学习毛主席著作心得，即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研究地质科学，做好、管好地质工作的实际經驗和体会。
3. 对当前地质勘探工作有现实指导意义或有交流意义的地质基本理論、技术方法和工作經驗。
4. 有关区域地质和区域地质测量方面的稿件。
5. 有关矿床和矿区地质以及普查勘探方面的稿件。
6. 有关同区測和普查勘探工作有密切联系的水文地质、工程地质、物探、化探、探矿工程、岩矿化驗分析以及加工試驗等方面的稿件。
7. 对当前地质勘探工作及地质科学問題所持不同見解的討論、建議和批評。
8. 有关地质矿产新知的簡报。
9. 有关地质工作动态的簡訊。
10. 其它。

四、对来稿的一般要求：

1. 理論联系实际。論点力求明晰，引用的各种材料和数据务必真实准确，并注明资料来源。
2. 在文字上应力求簡炼。包括图表、公式和参考文献在內，地质科技稿件以不超过九千字、其它稿件以不超过六千字为宜。
3. 字跡清楚。外文部分应当分清正体、斜体、大写、小写，附图一律用墨汁清繪在透明紙上。图表所在位置应在文中注明。
4. 度量衡单位，一律采用中国統一公制系統（如米、公里、公斤等）。
5. 參考資料文獻只列主要种类，文獻目录依在文章中論及的先后順序排列。附录中外文獻格式应为：〔編号〕作者姓名、出版年月、文章題目、书刊名称、卷（册）、期（号）、頁数和出版单位。沒有公开出版的內部資料可加脚注，不附列在參考文獻中。

五、来稿請写明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和詳細通訊地址，以便联系。

六、来稿在必要时，得經編輯部加以修改或删节，或退請作者自行修改。

七、来稿如經选用，在发表后酌致稿酬。文章如需加印，請在交稿时申明加印份数；加印成本費用在稿酬中扣除。

八、来稿如不刊登，一般可以退还作者；在必要时得存編輯部备考。

九、来稿請寄：北京西四羊市大街地质部內《中国地质》編輯部。